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北滘分局

顺安监北〔2018〕3号

关于加强生产经营单位台风防御准备工作的 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各生产经营单位：

今年第22号台风“山竹”（超强台风级）的中心14日14时位于北纬16.6度，东经125.5度，即距离菲律宾马尼拉东偏北方向约530公里的海面上，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7级以上（65米/秒），预计其将以20到25公里的时速向西偏北方向移动，将于15日移入南海东北部海面，以后趋向我省中西部海面，16-17日将严重影响珠三角各市。目前我区台风白色和高温黄色预警信号正在生效。

为加强我镇各项防台风和暴雨措施，消除事故隐患，确保人员安全，请辖区各生产经营单位务必做好以下几个方面防御工作：

一、危险化学品企业、烟花爆竹企业、重大危险源企业积极排查并消除安全隐患；对隐患较大、不能立即消除的，要立即采取停工停业、撤离人员等避险防范措施，确保不发生因台风暴雨导致的次生生产安全事故；要与受影响范围内的周边企业或群众建立应急响应联动机制，严格执行紧急情况撤人制度，防止事故灾害造成的伤亡损失扩大化。

二、冶金等行业企业涉及高温熔融金属生产工艺的生产车间，要做好防积水、漏水措施；涉及铝粉、铝屑、锌粉、保险粉等遇湿易自燃物品，要落实防受潮、防水淹、防雨淋等防水措施，与其他易燃有机溶剂隔开贮存；使用有毒物品企业要落实防止有害物质聚集的通风措施。

三、易倒塌树木、危房、老旧厂房和员工宿舍要加固达到防台风要求，存在不达防台风要求的场所要及时疏散人员。

四、有简易工棚、室外建设、户外大型牌架的工商贸企业，要对设施设备进行加固处理，根据防台风响应等级的要求采取停工停业、撤离人员等避险防范措施。

五、加强防范强降雨引发的地质灾害，对出现地质灾害隐患点做好监测预警和人员转移工作，严防强降雨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。

六、开展用电线路风险点隐患排查治理，必要时停电避险，

防止台风引起用电设备倒塌或漏电而发生安全事故。

七、台风过后是事故高发期，要开展全面隐患排查治理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后方可恢复生产，特别是要防止无证人员登高作业进行厂房维修，落实维修工作的安全监督责任。

请各村（社区）迅速将本通知传达至辖区企业，加强宣传，督促做好台风期间防御工作；请各生产经营单位高度重视，迅速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，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，坚决防范遏制灾害性天气引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北滘分局

2018年9月14日



抄送：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北滘分局 2018年9月14日印发
